

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
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陈琼英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琼英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制人：

建设单位：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15109317561	电话：13980449364
传真：/	传真：/
邮编：618508	邮编：610031
地址：德阳市罗江区金山工业区 16-3 号地块	地址：成都市青羊工业总部基地 B1 栋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1.1 本次验收范围.....	1
1.2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2
2 验收监测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3 项目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及环境影响.....	5
3.3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及主要设备.....	8
3.4 水源及水源平衡.....	8
3.5 生产工艺.....	9
3.6 项目变动情况.....	10
4 环境保护设施.....	12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12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5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6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	18
5.1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环评批复.....	18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原文抄录，项目环评批复见附件4）.....	20
6 验收执行标准.....	23
6.1 验收监测与环评执行标准对照.....	23
6.2 总量控制.....	24
7 验收监测内容.....	25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5
7.2 环境质量监测.....	26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7
8.1 监测分析方法.....	27
8.2 监测仪器.....	27
8.3 人员资质.....	28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9 验收监测结果.....	30
9.1 生产工况.....	30
9.2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30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4
10 验收监测结论.....	36
10.1 环保设施调试结果.....	36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7
10.3 环保管理检查.....	37
10.4 建议.....	38

本报告包含以下附表、附图、附件

附表

三同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及防渗分区图

附图 4 监测布点图

附图 5 环保设施图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备案通知书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污水处理事宜说明

附件 5 房屋租赁合同

附件 6 危废协议

附件 7 监测报告

附件 8 专家意见

附件 9 公示截图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德阳市罗江区金山工业区 16-3 号地块

2019 年 10 月，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投资 60 万元，租赁四川泉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设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500m²，购置安装生产所需的各项工艺设备及其配套设施，建成年产建材包装用塑料薄膜 250 吨、建材包装用包装袋 250 吨的生产能力。

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由罗江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备案号：川投资备【2019-510626-29-03-399798】FGQB-0345 号对本项目立项备案。

根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环保部令 44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项目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于 2019 年 12 月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委托德阳显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取得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德环审批〔2020〕59 号）。

根据国务院令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项目须开展环保竣工验收。为此，2020 年 9 月，我公司相关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在满足验收工况要求的条件下，以监测方案为依据委托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4-25 日对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根据检测结果，我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1 本次验收范围

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公用工程、环保工程；主管部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落实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

1.2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内容

- (1) 废气排放监测；
- (2) 废水排放监测；
- (3) 噪声排放监测；
- (4) 固体废弃物的检查；
- (5) 风险事故防范与应急措施检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2 验收监测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日修正）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日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日修正）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 修正）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环办[2015]113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 年 3 月 1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回执单，川投资备【2019-510626-29-03-399798】FGQB-0345 号，2019.10.23

《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德阳显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9.12）

《关于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德环审批〔2020〕59 号），2020.1.20）

2.4 其他相关文件

企业提供其他相关资料。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罗江经济开发区红玉路泉威电子厂内（北纬 31°22'49.70"，东经 104°31'42.34"），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周围外环境关系如下：

东北面 73m 为罗江县东达塑料编织有限公司，东南面同厂房依次为四川新环塑胶有限公司和德阳松慕智能科技技术有限公司的生产车间；88m 四川溢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144m 德阳宁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165m 四川流能微纳技术有限公司；182m 四川宏远优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217m 德阳联锋科技有限公司；224m 为德阳宝利科技有限公司；381m 为四川绘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420m 为四川巴薯乐源食品有限公司。

根据环评确定本项目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位于罗江区经济开发区泉威电子厂里面，不在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内，项目 100m 范围内为泉威电子厂厂区道路及闲置车间、罗江县塑料编织有限公司、四川新欢塑胶有限公司、德阳松慕智能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四川溢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等，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存在食品、药业等敏感企业，无学校、医院、居民住宅及其他重要公共建筑，无环境敏感点。同时，项目选址标高符合防洪要求，项目所在地电力、交通便捷，建设条件良好。因此，本项目与外环境相容性较好，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

项目建设实际地址与环评及批复确定的建设地址相同，项目外环境未发生变化，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2) 总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根据“分区合理、工艺流畅、物流短捷、突出环保”的原则，结合场地的用地条件及生产工艺，综合考虑环保、消防、绿化、劳动卫生等要求，对厂区进行了统筹安排。

本项目在生产区内依次布置加工设备，提高空间利用率，降低了原材料在厂区内部的运输，提高工作效率，节约成本。

厂区总平面布置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需要，节约用地并结合地形地貌等自然条件，因地制宜，是大部分建筑物具有良好朝向和通风状况，便于材料输入和产品输出，使资

源在内部达到最佳配置。厂区功能划分比较明确，各装置之间的布置比较紧凑，功能划分较为合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清晰，工艺流程顺畅，物流短捷，人流、物流基本互不交叉干扰，一定程度上有机地协调了与周边环境的关系，投入与产出的关系，建设与保护的关系。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3.2 建设内容及环境影响

3.2.1 建设规模、内容及工程投资等

(1) 本项目租用四川泉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的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占地面积 500 平方米，购置安装生产所需的各项工艺设备及其配套设施，建成后形成计划年产建材包装用塑料薄膜 250 吨、建材包装用包装袋 250 吨的生产能力。

(2) 投资规模

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计划总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22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7%；实际总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19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31.7%。

(3)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人员 3 人，年运行天数 24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4) 建设内容及项目组成

本项目产品方案对比见表 3-1。

表 3-1 项目产品方案对比

环评时确定的产品及能量			实际建设及验收情况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年产量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实际设计年产量
塑料薄膜	厚度：0.05mm-0.4mm	250t	塑料薄膜	厚度：0.05mm-0.4mm	250t
包装袋	宽度：4cm-200cm	250t	包装袋	宽度：4cm-200cm	250t

项目组成情况对比见表 3-2。

表 3-2 项目组成情况对比

项目组成		环评论证报告建设内容		验收时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加工车间	1 栋, 1F, 钢结构+彩钢, 建筑面积 500m ² (长 24m), 布设生产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区等, 安装布置 PE 塑料薄膜生产线 6 条, 包装袋生产线 4 条		1 栋, 1F, 钢结构+彩钢, 建筑面积 500m ² (长 24m), 布设生产区、原料堆放区、成品区等, 安装布置 PE 塑料薄膜生产线 6 条, 包装袋生产线 4 条	废气 固废 噪声	与环评一致
	原料库区	新增设置于车间内, 位于车间东南角		新增设置于车间内, 位于车间东南角	/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成品库区	新增设置于车间内, 位于车间进门口处		新增设置于车间内, 位于车间进门口处	/	与环评一致
	危废间	新增设置于车间内, 建筑面积 5m ² , 地面重点防渗		新增设置于车间外, 建筑面积 5m ² , 地面重点防渗	/	位置发生变化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室生活	泉威电子西北侧已建综合楼, 建筑面积 70m ²		泉威电子西北侧已建综合楼, 建筑面积 70m ²	生活垃圾 生活污水	与环评一致
		不设置食堂和住宿		不设置食堂和住宿		与环评一致
	门卫室	1 间, 1F, 砖混, 依托		1 间, 1F, 砖混,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园区自来水提供		园区自来水提供	/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园区电网, 厂区内变压器接入		园区电网, 厂区内变压器接入	/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		雨污分流	/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依托前期已建化粪池 (30m ³) 预处理, 再纳入管网进入金山污水厂处理达标排入黄水河	依托前期已建化粪池 (30m ³) 预处理, 再纳入管网进入金山污水厂处理达标排入黄水河	/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搅拌粉尘	经自然沉降后收集, 加强车间通风	经自然沉降后收集, 车间通风	/	与环评一致
		破碎粉尘	设置单独破碎间, 经自然沉降后收集, 加强车间通风	设置单独破碎间, 经自然沉降后收集, 车间通风	/	与环评一致
		吹塑废气	配套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由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配套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尾气由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固废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	与环评一致

	不合格品等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与环评一致
	废活性炭	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新增设备设置减震；依托现有构筑物及绿化隔声；合理布局。		新增设备设置减震；依托现有构筑物及绿化隔声；合理布局。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及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对比见表 3-3。

表 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能耗对比表

类型	名称	环评确认年消耗量	验收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原辅材料	PE	400t/a	400t/a	与环评一致
	HDPE	100t/a	100t/a	
	色母粒	0.55t/a	0.55t/a	
	SiO ₂	1.37t/a	1.37t/a	
	填充料	0.83t/a	0.83t/a	
	纸芯	1t/a	1t/a	
能耗	自来水	200m ³	200m ³	
	电	5000kW.h	5000kW.h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对比见表 3-4。

表 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对比

序号	环评确认设备清单			实际建成及验收清单			备注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新型环保吹塑机	15、50、60	6	新型环保吹塑机	15、50、60	6	一致	
2	制袋机	800、1000	4	制袋机	800、1000	4	一致	
3	拌料机	500kg	2	拌料机	500kg	2	一致	
4	粉碎机	/	1	粉碎机	/	1	一致	
5	切割机	/	1	切割机	/	1	一致	
6	吸料机	/	6	吸料机	/	6	一致	
7	半自动搅袋机	/	1	半自动搅袋机	/	1	一致	
8	空压机	/	1	空压机	/	1	一致	
9	存料机	/	6	存料机	/	6	一致	
10	收卷机	/	6	收卷机	/	6	一致	
总计			34	/			34	一致

3.4 水源及水源平衡

1、给排水

(1) 给水

本项目供水由园区给水系统提供。厂区供水管网已接通，水量和水压能够满足本项目需要。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生活、消防管道分开设置。

项目给水包括生活用水。本项目员工 3 人，不设食宿，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15m³/d，36m³/a。

(2) 排水

项目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管网汇集排入雨水管网。本项目每天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2m³/d，每年产生量 28.8m³/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金山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用水、废水水平衡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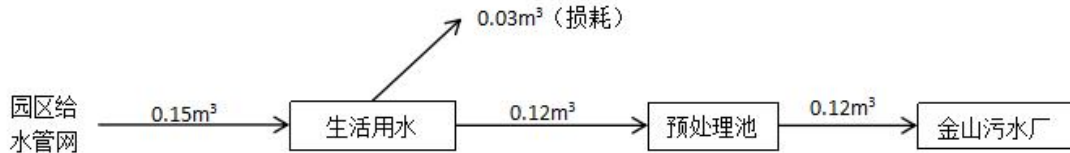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其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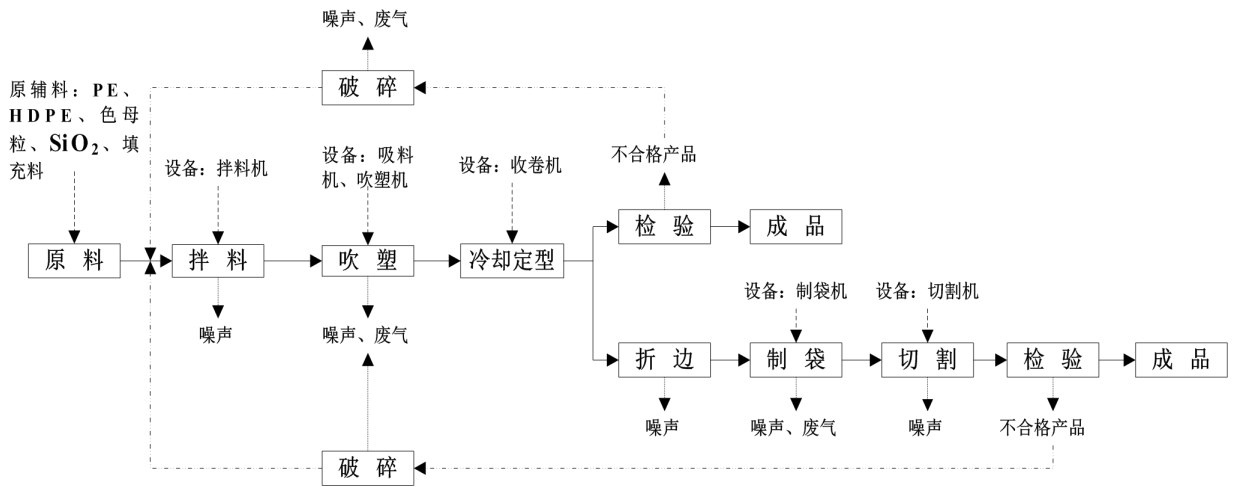


图 3-2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搅拌：外购 PE 颗粒料、HDPE 颗粒料、色母粒、SiO₂、填充料全部以袋装形式入厂，均为每袋 25kg，人工破袋倒入拌料机中搅拌 20min。拌料机运行过程中加盖密闭。

吹塑：搅拌均匀后的原料通过吸料机送至吹塑机处，由吹塑机自带软管抽至密闭的料筒中，然后通过螺筒加热到至熔融状态（电加热，加热温度为 100~180℃），

再由螺杆挤出至模头模口，鼓入空气吹成膜泡。该过程通过控制原料挤出量以及机器上端牵引辊的速度快慢来调整薄膜的厚度，通过控制宽膜泡内鼓入的空气来调整宽度。此过程会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

冷却定型：本项目采用风冷方式，吹塑机风机直接从周围空气中抽取空气吹向吹膜机模口，对膜泡进行降温。膜泡被牵引至吹膜机顶端后，空压机对上端碾辊提供气源动力。使之压成双层膜，再输送至近地面处时，由收卷机上固定的刀片切割成单层薄膜（刀片固定在辊轮两端近边缘处，薄膜边缘被割下作为边角料）。吹塑机在调试、出现故障或开关机时会产生少量的残次品，这部分残次品和边角料由粉碎机粉碎后，重新回用于搅拌工序，因需粉碎的物料尺寸较大，粉碎机运行过程中加盖密闭，且该工序为间断性操作（预计每周粉碎一次）。

折边、制袋：在制袋机上利用电加热先对薄膜进行折边后通过高温封刀（电加热，温度为 150℃）将薄膜制成塑料包装袋。本项目生产的薄膜和塑料袋均为建材包装使用。

检验：对本项目的产品进行人工检验，经检验合格后作为成品入库。

3.6 项目变动情况

对比项目原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批复意见，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1、项目危废暂存间从车间内设置改为车间外设置；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 3-5。

表 3-5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1	必须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按要求完善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管理制度。	基本落实。 项目环保资金落实到位，有专人管理公司环境事宜。
2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 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和施工场地布设，落实施工期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控制和减少施工期废水、噪声、废渣、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避免污染扰民。	基本落实。 项目无施工期遗留环境问题。
3	严格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废水收集和处理措施： 生活污水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由金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按报告表	基本落实。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金山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

	要求落实和强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	
4	严格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废气处理设施建设，确保达标排放： 及时对生产车间洒水降尘，在吹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项目有机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置，由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	基本落实。 本项目搅拌机为封闭式机器，企业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项目设置单独破碎间，破碎间密闭式设置，使破碎粉尘在破碎间自然沉降，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在吹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吹塑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箱吸附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
5	根据项目周边敏感目标的位置分布，加强噪声污染治理： 切实落实各项噪声治理措施和管理要求，确保厂界环境噪声达标并不得扰民。	基本落实。 项目选用工艺先进的低噪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厂房密闭处理、设减振台、柔性连接、加强维护，能满足噪声达标排放
6	落实各项固体废弃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处置措施： 提高回收利用率，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必须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 项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厂区垃圾暂存点，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7	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加强生产运行过程风险防范管理，避免和控制风险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	基本落实。 项目环境风险小，通过加强管理避免风险事故发生。
8	落实控制和减少无组织排放措施，确保无组织排放达标。以生产厂房为边界划定 100m 范围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今后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新建住宅、医院、学校等与本项目不相容的项目。	基本落实。 卫生防护距离 10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9	项目实施后，报告表预测污染物排放量：废水在厂区排放口污染物排放量：COD：0.014t/a；NH ₃ -N：0.001t/a。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外环境：COD：0.0014t/a；NH ₃ -N：0.0001t/a；VOC _S ：0.04t/a。	已落实。 项目废水在厂区排放口污染物排放量：COD：0.00028t/a；NH ₃ -N：0.0003t/a。废气 VOC _S ：0.014t/a。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4.1.1 废气产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间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包括搅拌粉尘、破碎粉尘及有机废气。

(1) 搅拌粉尘

本项目在搅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搅拌机为封闭式机器，搅拌混合的塑料颗粒粒径较大且较重，会在车间中自然沉降下来。企业采取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

(2) 破碎粉尘

本项目在回收利用吹塑产生的不合格产品时，需要将其破碎为颗粒状态，在该过程产生破碎粉尘。

本项目设置单独破碎间，破碎间密闭式设置。使其破碎粉尘在破碎间自然沉降。企业采取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

(3) 有机废气

本项目吹塑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

本项目在吹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吹塑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箱吸附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

项目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1。

表4-1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名称	主要污染物	废气治理措施	排放形式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搅拌机	颗粒物	自然沉降	无组织排放	间断	环境空气
破碎机	颗粒物	自然沉降	无组织排放	间断	环境空气
吹塑机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	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	间断	环境空气

4.1.2 废水产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为雨水及员工办公生活用水。

1) 雨水

厂区实行雨污水分流制，雨水经厂区引流沟进入园区雨水管网。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12m³/d（即 28.8m³/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金山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

项目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2。

表4-2废水防治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名称	废水产生量	主要污染物	废水治理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办公生活	0.12m ³ /d	COD、BOD ₅ 、SS、NH ₃ -N、石油类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园区污水管网送入金山镇污水处理厂	间断	黄水河

4.1.3 噪声产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噪声来自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在 70~95dB(A)，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如下：

- a、合理布局：在满足工艺和安全生产前提下，尽量将噪声设备集中安排，增大主要噪声源与厂界的距离，以减小对厂界的影响；
- b、选用低噪声设备：充分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从声源上降低设备噪声；
- c、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 d、对生产设备经常保持润滑，合理布置强噪声源，空压机单独设置空压机房。

项目噪声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3。

表4-3噪声排放及防治措施

序号	噪声源	主要污染物	源强 dB(A)	噪声治理措施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1	新型环保吹塑机	设备噪声	85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环境空气
2	制袋机		85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3	搅拌机		75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4	粉碎机		90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5	切割机		80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6	吸料机		85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7	半自动搅袋机		70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8	空压机		95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9	收卷机		85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	间断	

4.1.4 固体废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主要由日常办公和生活产生，本项目工作人员计 3 人，人均产生生活垃圾按照 0.8kg/人·天计，则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0.58t/a。统一收集至厂区垃圾暂存点，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2) 废包装材料

项目使用的各项原辅料在使用过程中产生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0.5t/a。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

(3) 不合格产品

项目吹塑会产生不合格产品，产生量为 2.5t/a，全部回用于生产。

(4)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气处理系统定期更换的活性炭，产生量为 0.675t/a。更换的活性炭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4。

表 4-4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性质	固废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1	生活垃圾	0.58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环卫部门
2	废包装材料	0.5		收集后外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公司
3	不合格产品	2.5		回用于生产	回用
4	废活性炭	0.675	危险废物	收集后于包装袋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单位进行清运处理	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项目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和一般固废暂存间对固废进行分类暂存并定期进行处理，并专人负责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同时配合地方要求进行集中处置。

危废暂存间设置情况：设置独立的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5m²，危废暂存间地面采用环氧树脂进行铺设，严格做好“三防”措施。危废暂存间设置有相应标识标牌，且项目建立并执行了危险废物转运五联单制度，由专人负责对危废进行管理，制定有台账记录。

4.1.5 地下水防治

根据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和对策，坚持“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重点突出饮用水水质安全”的原则。

1、源头控制措施

项目根据国家现行相关规范加强环境管理，采取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的措施。正常生产过程中加强巡检及时处理污染物跑、冒、滴、漏，同时加强对防渗工程的检查，若发现防渗密封材料老化或损坏，应及时维修更换；

对工艺、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控制措施，防止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限度。

2、分区防治措施

将全厂按污染物泄漏的途径和生产功能单元所处的位置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以及简单防渗区三类地下水污染防治区域：

重点防渗区主要为：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

一般防渗区主要为：生产车间、库房中除重点防渗区以外的地面（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 $K \leq 10^{-7} \text{cm/s}$ ）；

简单防渗区：办公生活区、厂区通道、路面等。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针对项目的性质以及“三废”排放特征，制定以下风险管理及风险防范措施：

（1）项目设置消防工具，如灭火器、消防工具箱等，日常对电气设备和线路进行检修，定期对员工进行消防知识及技能培训。

（2）编制项目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对设备运行、管理提出相应要求和应急处理方案，并严格按照《预案》进行日常监督、管理。

（3）项目运行过程中，由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建立废气、噪声、固废、废水、绿化等各个方面的环境管理制度；经常进行环境意识宣传教育，培养全体职工的环保意识，保护厂区周围生态环境。

（4）一旦环保设备出现故障，应立即停产检修或更换环保设备，待设备正常

运行后再生产，以避免污染物直接外排而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5) 按照申办的《排污许可证》许可进行排污。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已申办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要求设置规范化标识标牌；无在线监测设施。

4.2.3 其他设施

项目无“以新带老”改造工程建设。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主要环保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19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31.7%，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4-5。

表 4-5 环境保护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环评阶段环保措施及环保投资				验收时实际环保措施及环保投资		
项目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投资	采取的环保措施	投资	备注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依托前期已建化粪池（30m ³ ）预处理，再接入污水管网排入金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黄水河	/	依托前期已建化粪池（30m ³ ）预处理，再接入污水管网排入金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黄水河	/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搅拌粉尘	生产作业产生粉尘，需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	/	生产作业产生粉尘，需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	/	与环评一致
	破碎粉尘	设置单独破碎间，生产作业产生粉尘，需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	/	设置单独破碎间，生产作业产生粉尘，需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	/	与环评一致
	吹塑废气	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10	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排气筒排放（DA001）	7	比环评计划金额低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新增设备设置减震；依托现有构筑物及绿化隔声；合理布局	2	新增设备设置减震；依托现有构筑物及绿化隔声；合理布局	2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危险废物暂存	危废暂存间进行四防处理，地面防渗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3271-2001）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	5	项目建设危废暂存间，采用重点防渗措施建设，并做到四防处理	5	与环评一致

	一般废物暂存转运	(1) 设置固废暂存间, 并进行防风、防雨、防渗处理 (2) 一般固废定期由相关企业清运	2	(3) 设置固废暂存间, 并进行防风、防雨、防渗处理 (4) 一般固废定期由相关企业清运	2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防渗	地下水	将危废暂存区划定为重点防渗区, 其他生产区域为一般防渗区, 增涂地面防渗涂层	2	项目危废暂存间采用重点防渗措施处理, 其他生产区域采用一般防渗措施处理	2	与环评一致
环境风险		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等	1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1	与环评一致
合计		/	22	/	19	减少 3 万元

4.6.2“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

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由罗江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2019-510626-29-03-399798】FGQB-0345 号对本项目进行备案, 于 2019 年 12 月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委托德阳显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取得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德环审批〔2020〕59 号)。

在“三同时”管理制度执行过程中认真按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要求履行职责, 落实了环评提出的相关要求, 在人力、物力和资金上给予优先保证, 确保环保设施及时上马及公司环保工作的逐步推进。

项目三同时验收登记表见附表 1。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

5.1 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环评批复

5.1.1 环评结论

5.1.1.1 达标排放

本项目实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制要求；各项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标准，挥发性有机废气的排放能够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标准限值要求和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相关要求。

5.1.1.2 污染治理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

设计上噪声防治措施最大限度地利用厂房隔声，同时突出优化总图布置，尽量避免噪声影响，同时设置了基础减震减弱噪声，措施可行。

项目生活废水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水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影响。

项目产生的各项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措施合理、可行。

项目产生的各种废气均得到有效治理，措施合理可行。

5.1.1.3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地表水：新增生活污水依托现有措施处理，预处理后纳入金山污水厂进一步处置。综上，本项目无废水直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轻微。

大气环境：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原材料使用，搅拌和破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车间沉降后及时清扫车间地面和设备，减小二次扬尘的产生；吹塑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经15m排气筒排放（DA001）。综上，本项目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完善，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

固体废弃物：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等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依托现有设施暂存，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活性炭由有

资质单位处置。综上，各类废物去除明确，处置方式合理，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声环境：本项目营运后的主要噪声源生产设备噪声，间断排放，噪声值低范围之内，通过隔声、距离衰减和基础减振等措施，使项目厂界噪声控制在标准范围内。

5.1.1.4 总量控制

根据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涉及到的新增总量控制指标有 COD、NH₃-N 和 VOCs，环评就本项目厂区所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如下：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排放量		控制指标	备注	
废水	COD	t/a	0.014（项目排口）	0.0014（污水厂排口）	0.0014	控制指 标	排入黄 水河
	NH ₃ -N	t/a	0.001（项目排口）	0.0001（污水厂排口）	0.0001		
废气	VOCs	t/a	0.04		0.04		

5.1.1.5 建设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1) 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2) 项目污水可通过当地污水管网进入金山镇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 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四川省规定的排放标准，项目实施“雨污分流”，加强固废暂存和管理，可有效预防和防治生态破坏。

(4) 本项目为新建，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综上所述，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当地规划。项目采取相应的环保治理措施并加强维护，可确保污染物的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项目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可确保不降低区域环境质量功能等级。项目风险防范应急及管理措施可行，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因此，评价从环境角度分析认为项目建设可行。

5.1.2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建议

(1) 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2) 要加强车间机械设备的检查、维护和保养，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对

脱焊和松动的架构件，要补焊加固，减少运行震动噪声。整体设备应安放稳固，并与地面保持良好接触，应使用减振机座，降低噪声。

(3) 工厂应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工作，强化公司的各项环境管理工作。自觉接受市环保主管部门对公司环保工作的监督指导。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原文抄录，项目环评批复见附件 3）

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德环审批〔2020〕59号）《关于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内容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德阳市罗江区金山工业园。主要建设内容为：租用四川泉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设，年产建材包装用塑料薄膜 250 吨、建材包装用包装袋 250 吨。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22 万元。

项目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名录（2011 年本）（修正）》中的允许类，符合现行国家产业政策。根据四川罗江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图和地块房产证，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专家对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该项目在拟选地址按照报告表规定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必须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按要求完善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管理制度。

（二）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和施工场地布设，落实施工期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控制和减少施工期废水、噪声、废渣、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避免污染扰民。

（三）严格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废水收集和处理措施。生活污水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由金山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和强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

(四) 严格按报告表要求, 落实各项废气处理设施建设, 确保达标排放。及时对生产车间洒水降尘, 在吹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 项目有机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置, 由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

(五) 根据项目周边敏感目标的位置分布, 加强噪声污染治理。切实落实各项噪声治理措施和管理要求, 确保厂界环境噪声达标并不得扰民。落实各项固体废弃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处置措施, 提高回收利用率, 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 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必须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六) 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 落实各项环境风险措施, 确保环境安全。加强生产运行过程风险防范管理, 避免和控制风险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

(七) 落实控制和减少无组织排放措施, 确保无组织排放达标。以生产厂房为边界划定 100m 范围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今后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新建住宅、医院、学校等与本项目不相容的项目。

(八) 项目实施后, 报告表预测污染物排放量: 废水在厂区排放口污染物排放量: COD: 0.014t/a; NH₃-N: 0.001t/a。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外环境: COD: 0.0014t/a; NH₃-N: 0.0001t/a; VOCs: 0.04t/a。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 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 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 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 申领排污许可证, 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建设项目竣工后, 建设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 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文件批复之日起, 如工程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我局委托德阳市罗江生态环境局、德阳市环境监察支队开展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 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和批复送德阳市

罗江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验收监测与环评执行标准对照

表 6-1 环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别	环评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		
废水	执行《污水排放综合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执行《污水排放综合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 mg/L		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 mg/L	
	pH	6-9		pH	6-9	
	悬浮物	400		悬浮物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化学需氧量	500		化学需氧量	500	
	石油类	20		石油类	20	
	氨氮（以 N 计）	45		氨氮（以 N 计）	45	
废气	生产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有关于的环境浓度限值要求；			有组织废气 VOCs 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标准；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VOCs 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排放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颗粒物	1.0	/	无组织颗粒物	1.0	/
	有组织 VOCs	60	3.4	有组织 VOCs	60	3.4
	无组织 VOCs	2.0	/	无组织 VOCs	2.0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项目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噪声	65dB (A)	55dB (A)	65dB (A)	55dB (A)	
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6.2 总量控制

根据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1) 废水：

厂 区 总 排 口： COD: 0.014t/a NH₃-N: 0.001t/a;

污水处理厂排口： COD: 0.0014t/a NH₃-N: 0.0001t/a

(2) 废气

VOCs: 0.04t/a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1.1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分别见表 7-1、表 7-2。

表 7-1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次/天)	采样天数 (天)
3#	项目地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3	2
4#	项目地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3	2
5#	项目地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3	2

表 7-2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净化设施	测点位置	排气筒高度 (m)	采样频次 (次/天)	采样天数 (天)
2#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活性炭吸附	塑料薄膜车间吹膜工艺废气排气筒	15	3	2

7.1.2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分别见表 7-3。

表 7-3 废水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测点位置	采样频次 (次/天)	采样天数 (天)
1#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石油类	废水总排口	4	2

7.1.3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点位、编号及项目见表 7-4。

表 7-4 噪声监测位、编号及项目

测点编号	主要噪声源设备及数量	测点位置	采样频次 (次/天)	采样天数 (天)
6#	生产设备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昼夜各 1 次	2
7#		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1m 处	昼夜各 1 次	2
8#		项目地北侧厂界外 1m 处	昼夜各 1 次	2
9#		项目地东侧厂界外 1m 处	昼夜各 1 次	2

监测点位见图 7-1。



图 7-1 监测布点图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位于罗江区经济开发区泉威电子厂里面。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100m 范围内为泉威电子厂厂区道路及闲置车间、罗江县塑料编织有限公司、四川新欢塑胶有限公司、德阳松慕智能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四川溢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等，不存在食品、药业等敏感企业，无学校、医院、居民住宅及其他重要公共建筑，不在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单位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本项目进行检测。以合同形式，规定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其检测的数据，进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第三方检测机构为了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分别见表 8-1、8-2、8-3 及 8-4。

表 8-1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方法检出限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表 8-2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方法检出限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表 8-3 废水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方法检出限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2.3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表 8-4 噪声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方法检出限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项目监测仪器见表 8-5、8-6、8-7 及 8-8。

表 8-5 无组织废气监测使用仪器

项目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总悬浮颗粒物	电子天平	HK001-031-002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气相色谱仪	HK001-067-002

表 8-6 有组织废气监测使用仪器

项目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气相色谱仪	HK001-067-002

表 8-7 废水监测使用仪器

项目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pH	便携式多参数测量仪	HK001-077-001
化学需氧量	COD 氨氮总磷测定仪	HK001-091-001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溶解氧测定仪	HK001-062-001/ HK001-026-001
悬浮物	电子天平	HK001-031-002
氨氮	分光光度计	HK001-005-001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HK001-003-001

表 8-8 噪声监测使用仪器

项目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020 型声校准器	HK001-064-001/ HK001-065-001

8.3 人员资质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是合法注册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主要从事环境监测、公共卫生检测、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检测、洁净室检测以及电离辐射、电磁辐射加纳侧等。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取得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72312050190），具备水和废水 93 项，环境空气和废气 48 项，固体废物 11 项，噪声于振动 6 项的检测能力。

公司工作人员 57 人，其中高级职称 4 人，中级职称 4 人，初级职称 16 人，其他技术人员 33 人；检验检测专用房 900 平米，划分 38 个独立检测室；仪器设备 175

套，工作车辆 7 台，总资产价值 700 余万元。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3) 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 实验室分析过程中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5) 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3) 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 实验室分析过程中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5) 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2020年9月24-25日）该项目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达89%以上，满足验收要求。

9.2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2。

表9-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现场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3#	项目地下风向	2020.09.24	0.117	0.200	0.100	1.0	达标
4#	项目地下风向		0.150	0.217	0.133		达标
5#	项目地下风向		0.133	0.167	0.100		达标
3#	项目地下风向	2020.09.25	0.100	0.133	0.150		达标
4#	项目地下风向		0.133	0.167	0.117		达标
5#	项目地下风向		0.167	0.117	0.100		达标
3#	项目地下风向	2020.09.24	0.48	0.50	0.44	2.0	达标
4#	项目地下风向		0.53	0.36	0.45		达标
5#	项目地下风向		0.58	0.44	0.43		达标
3#	项目地下风向	2020.09.25	0.48	0.57	0.49		达标
4#	项目地下风向		0.52	0.56	0.40		达标
5#	项目地下风向		0.42	0.50	0.41		达标

监测结果评价：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厂界的无组织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排气筒高度	现场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	塑料薄膜车间吹膜工艺废气排气筒	15m	2020.09.24	第一次	1.30	4820	6.3×10 ⁻³	60	3.4	达标
				第二次	1.18	4785	5.7×10 ⁻³			达标
				第三次	1.16	4766	5.6×10 ⁻³			达标
			2020.09.25	第一次	1.75	4661	8.2×10 ⁻³			达标
				第二次	1.80	4751	8.6×10 ⁻³			达标
				第三次	1.75	4756	8.3×10 ⁻³			达标

监测结果评价：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其他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限值。

9.2.1.2 废水监测情况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4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mg/L（pH：无量纲）

监测点位	现场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1# 废水总排口	2020.09.24	pH	7.84	7.80	7.81	7.83	7.80~7.84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61.3	83.3	107	45.5	74.3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17.9	24.6	32.6	13.9	22.2	300	达标
		悬浮物	9	13	8	10	10	400	达标
		氨氮	10.1	10.5	10.5	10.1	10.3	45	达标
		石油类	4.47	4.57	4.66	4.64	4.58	20	达标
	2020.09.25	pH	7.80	7.82	7.83	7.82	7.80~7.83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14	126	138	90.5	117.12	500	达标

表 9-4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续）

单位：mg/L（pH：无量纲）

监测点位	现场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1# 废水总排口	2020.09.25	五日生化需氧量	27.2	29.8	32.8	21.8	27.9	300	达标
		悬浮物	30	40	46	38	38.5	400	达标
		氨氮	13.0	13.6	14.3	13.5	13.6	45	达标
		石油类	4.67	5.41	5.33	5.36	5.19	20	达标

监测结果评价：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的生产废水排口的 COD、BOD₅、SS、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9.2.1.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现场监测日期	主要声源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6#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2020.09.24	生产噪声+邻厂生产噪声	昼间	57	65	达标
7#	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1m 处				56		达标
8#	项目地北侧厂界外 1m 处				61		达标
9#	项目地东侧厂界外 1m 处				59		达标
6#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2020.09.25	生产噪声	夜间	50	55	达标
7#	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1m 处				49		达标
8#	项目地北侧厂界外 1m 处				54		达标
9#	项目地东侧厂界外 1m 处				53		达标
6#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2020.09.25	生产噪声+邻厂生产噪声	昼间	59	65	达标
7#	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1m 处				59		达标
8#	项目地北侧厂界外 1m 处				63		达标
9#	项目地东侧厂界外 1m 处				60		达标

表 9-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续）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现场监测日期	主要声源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6#	项目地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2020.09.25	生产噪声	夜间	52	55	达标
7#	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1m 处				51		达标
8#	项目地北侧厂界外 1m 处				51		达标
9#	项目地东侧厂界外 1m 处				52		达标

监测结果评价：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9.2.1.4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处理方式与环评要求一致。项目存在的固废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以及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厂区垃圾暂存点，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9.2.2 污染物排放总量计算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补充环评及其补充说明，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废水：厂区总排口 COD：0.014t/a NH₃-N：0.001t/a；

废气：VOC_S（以非甲烷总烃总计）有组织排放 0.04t/a。

本项目核算总量如下：

废水：

COD：(61.3+83.3+107+45.5+114+126+138+90.5) / 8 mg/L×28.8m³/a=0.0028t/a；

NH₃-N：(10.1+10.5+10.5+10.1+43.4+44.1+43.1+44.5) / 8 mg/L×28.8m³/a=0.0003 t/a；

废气：

VOC_S(非甲烷总烃计)：(6.3×10⁻³+5.7×10⁻³+5.6×10⁻³+8.2×10⁻³+8.6×10⁻³+8.3×10⁻³)

$/6\text{kg/h} \times 8\text{h/d} \times 240\text{d/a} = 0.014\text{t/a}$;

由上述计算可知，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和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指标实际总量排放量低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

9.2.3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9.2.3.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生产废水排口的 COD、BOD₅、SS、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废水达标排放。

9.2.3.2 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其他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限值；厂界的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所有废气均达标排放。

9.2.3.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噪声昼、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项目噪声治理措施有效。

9.2.3.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固废处理方式与环评要求一致。项目存在的固废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以及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厂区垃圾暂存点，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罗江区经济开发区泉威电子厂里面。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100m 范围内为泉威电子厂厂区道路及闲置车间、罗江县塑料编织有限公司、四川新欢塑胶有

限公司、德阳松慕智能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四川溢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等，不存在食品、药业等敏感企业，无学校、医院、居民住宅及其他重要公共建筑，不在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因此，本次验收无敏感点环境质量监测。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结果

10.1.1 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生产废水排口的 COD、BOD₅、SS、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废水达标排放。

10.1.2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_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其他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限值；厂界的无组织 VOC_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所有废气均达标排放。

10.1.3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选用工艺先进的低噪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厂房密闭处理、设减振台、柔性连接、加强维护，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噪声达标排放。

10.1.4 固废检查结果

项目固废处理方式与环评要求一致。项目存在的固废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以及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厂区垃圾暂存点，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

10.1.5 总量控制检查

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类别	项目	验收监测实际排放总量 (t/a)
废气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0.014
废水	COD	0.0028
	NH ₃ -N	0.0003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及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指标实际排放总量低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位于罗江区经济开发区泉威电子厂里面。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100m 范围内为泉威电子厂厂区道路及闲置车间、罗江县塑料编织有限公司、四川新欢塑胶有限公司、德阳松慕智能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四川溢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等，不存在食品、药业等敏感企业，无学校、医院、居民住宅及其他重要公共建筑，不在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未对周边外环境造成影响。

10.3 环保管理检查

本项目从开工到运行履行了各项环保手续，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做到“三同时”制度。公司成立了常设的环保管理机构，并制定了机构及其人员的职责，目前颁布并实施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环保制度，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保设施定期维护，环保档案专人管理。

综上所述，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建设项目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批手续完备，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19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31.7%。根据 2020 年 9 月 24-25 日现场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生产废水排口的 COD、BOD₅、SS、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废水达标排放。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_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其他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限值；厂界的无组织 VOC_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所有废气均达标排放。项目选用工艺先进的低噪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厂房密闭处理、设减振台、柔性连接、加强维护，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噪声达标排放。项目固废处理方式与环评要求一致。项目存在的固废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以及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至厂区垃圾暂存点，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收集于包装袋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

10.4 建议

- （1）建立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全厂环境管理工作，保证环保装置正常运行，并建立完善的环保档案、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检验。
- （2）加强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素质和环保意识，确保环境治理设施有效运行及治理效率。
- （3）加强职工环保教育，制定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杜绝由操作失误造成的环保污染现象出现。

(4) 定期委托当地环境监测站进行污染源监测，同时建立污染源档案。

(5) 企业成立风险事故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加强对员工安全教育和事故演练，负责处理企业突发安全、风险事故，将事故风险降至最低。

表 4-6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瑜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川资投备【2019-510626-29-03-399798】 FGQB-0345 号			建设地点	德阳市罗江区金山工业区 16-3 号地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92 塑料制品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能力	建塑料薄膜 250 吨、包装袋 25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塑料薄膜 250 吨、包装袋 250 吨			环评单位	德阳显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德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德环审批(2020)5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9%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2			所占比例(%)	31.7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			实际环保投资	19			所占比例(%)	36.7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7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废治理(万元)	7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1920				
运营单位	四川瑜成包装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604MA6AX4CC28			验收时间	2020.9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00288	/	/	/	/	/	/	/	+0.00288
	化学需氧量	/	95.7	500	/	/	0.0028	0.014	/	0.0028	0.014	/	+0.0028
	氨氮	/	11.95	45	/	/	0.0003	0.001	/	0.0003	0.001	/	+0.0003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	1.12	60	/	/	0.014	0.04	/	0.014	0.0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